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0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922.8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2,776.10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46.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44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2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纳米级水性色浆和溶剂色浆及纳米材料添加剂项目之一期）	32,112.13	28,122.8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一）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3）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闲置自有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

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产品。

（三）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有效。

（四）决策程序

本事项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独立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

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保证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

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资金的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上述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 4、《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 5、《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7 日